

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旗下 ETF 基金新增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机构的公告

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，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7月24日起增加以上机构为如下基金的申购赎回代办券商，投资者可通过以上机构办理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。

序号	产品全称	基金代码	场内简称
1	平安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59593	中证 A50ETF 平安
2	平安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59322	黄金股 ETF 平安
3	平安中证汽车零部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59306	汽车零部件 ETF 平安
4	平安恒生港股通中国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59143	港股通央企红利 ETF 平安
5	平安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59152	港股通科技 ETF 平安
6	平安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89150	科创 50ETF 平安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：

1、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 95336

公司网址： www.ctsec.com

2、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00-4800

网址： fund.pingan.com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

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7月24日